

彰化縣和美鎮和美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刻：民國 113 年 1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貳、開會地點：立德大樓二樓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肆、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校長 紀錄：教學組長林慶約

陸、議程：

一、主席報告出席人數，並且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出席人數超過一半，會議開始。

三、家長會長致詞：請提供課程發展的優良建議，教務處能夠為大家辦理。

四、業務報告：

(一)教務主任報告

1. 已經把「本學期期末和彰化縣」的行事曆在課發會的群組公告。如果有建議，請提出。
2. 本學期的週三研習(比以前的學期)少很多，各處室只辦一場。下學期關於使用平板電腦的研習，在低、中、高年級各辦一場，於二至三月完成。資訊組將設定平板電腦，方便各位使用。希望大家在研習以後，能夠提高使用率。
3. 關於教師社群閱讀與寫作研習，感謝岱矽老師引導。在下學期，分低、中、高年級各辦一場，著重實作。希望大家積極參與、把研習心得帶入教室，學生受益。社群研習不是只有社團「聯誼」，教育處深化評鑑的標準是「產出」實作物，立竿見影，真正落實。依據 108 課綱，學生能夠(把閱讀與寫作的素養)帶著走。各學年研習以後設計這方面的課程，各領域也可以嘗試做。本校要再推動，只有靠教務處拉不動，要大家一起推動才能有成效。

(二)教學組長報告

1. 在 12 月徵詢各學年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科書版本變更的意願，都沒有教師提出。所以，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科書版本都沿用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科書版本。
2. 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將討論「(○年級)(○○領域小組)希望本校舉辦哪些增進教師專業成長的研習主題和實施方式」請各學年和各領域小組準備、討論和列入紀錄。教學組於下學期再提醒大家。

案由：請討論「(本學年)(本領域小組)增進教師專業成長的主題和實施方式」

說明：(一)依據 111 年 4 月 26 日課程計畫說明會關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三次會議討論的綱要。

- (二)作為各處室擬定 113 學年度教師進修計畫的參考方向。
- (三)發展本校的特色課程。

五、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一)案由：請討論「運用平板電腦教學面臨問題」的解決方式。

提案人：教學組長。

說明：1. 依據縣政府 9 月 6 日 11208750 號教育處新雲端行政公告。

2. 教學組長以各年級和各領域小組的會議紀錄統整於附件 2。

3. 主題相近者，文字互相靠近。

4. 請委員討論附件中的問題：

(1)可以解決的項次與方法。

(2)很難解決的項次，將於明日 11 月 2 日在「生生用平板

入校輔導說明會」請輔導委員協助。

決議：在「生生用平板入校輔導說明會」請輔導委員協助的項目是
2/3/4/5/6/8/20/21/22/23/27。

執行情形：已經於 11 月 2 日在「生生用平板入校輔導說明會」請輔導委員協助。

六、討論提案：

(一)案由：112 學年度的校訂課程計畫，於 113 學年度是否修訂？

提案人：教學組長。

說明：1. 本校的校訂課程從 108 學年度實施以來已經是第 5 年。

2. 根據本學年度第二次學年會議紀錄簿，六個學年的決議都是維持不變。

3. 根據本學年度第二次領域小組會議紀錄簿，七個領域小組的決議是領域課程不融入校訂課程，維持不變。

決議：113 學年度的校訂課程計畫與 112 學年度的校訂課程計畫相同，維持不變。

(二)案由：討論本校 113 學年度高年級第 6 類校訂課程計畫。

提案人：教學組長。

說明：1. 在 113 學年度由於高年級綜合活動課程少 1 節，校訂課程相對多 1 節。

2. 本校在 112 學年度五年級的校訂課程多 1 節，課程名稱為「多元文本閱讀」

3. 若維持課程名稱為「多元文本閱讀」，課程計畫由教學組長參考出版社的版本擬定。
4. 增刪和更改者，可以就本學年教師共同的性向或專長，或是一起研習，發展本學年的特色，甚至弘揚為本校的標竿。
5. 根據本學年度第二次學年會議紀錄簿，兩個學年的決議都是維持原來的課程名稱為「多元文本閱讀」，課程計畫由教學組長參考出版社的版本擬定。

決議：113 學年度高年級第 6 類校訂課程計畫，由高年級老師與教學組長聯繫，由教學組長參考出版社的版本擬定。

七、臨時動議：無。

八、主席結論：

領域課程依照教育部編訂當然沒有修正的必要，對於本校的校訂課程請大家多加思考一下，提出建言使學生學習更多元、更豐富，謝謝大家。

九、散會（ 13：50 ）

紀錄

教師兼
教學組長 林慶約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洪東宏

主席

校長 陳曉琪

112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會議名	112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3 年 1 月 3 日 13 時 30 分				地點	立德大樓 2 樓會議室		
出席者	校長	陳曉琪	輔導主任	陳信言	五年級代表	謝淑惠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王華云
	家長會代表	張香蘭	教學組長	林慶鈞	六年級代表	張美玲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教師會代表		一年級代表	林婷慧	語文領域代表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黃雅莉
	教務主任	洪中元	二年級代表	林鳳姿	數學領域代表	張芸芸	特教領域代表	梁淑娟
	學務主任	柯俊宏	三年級代表	柯俊宏	自然科學(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總務主任		四年級代表	王美宜	社會領域代表	廖厚學		
列席					紀錄	林慶鈞		
主席	陳曉琪							
討論事項								
(一)案由：112 學年度的校訂課程計畫，於 113 學年度是否修訂？ 提案人：教學組長) (二)案由：討論本校 113 學年度高年級第 6 類校訂課程計畫。 提案人：教學組長)								